

琉球鄉非在籍鄉民（優惠卡）電子票證 IC 卡申請表

第一聯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名	所填姓名、身分證號、出生日期務必與身分證明文件相符					請於下方區域正中央黏貼二年內二吋正面、脫帽半身彩色(或黑白)未戴有色鏡片眼鏡照片乙張
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10px; text-align: center;"> 照片 黏貼處 (相片請勿摺疊) 黏貼照片後，請不要再於下方勾選 </div>
出生日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國	年	月	日		
申請原因 (請擇一勾選)	申請人應繳交工本費新台幣 150 元(備註 B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毀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更換照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資料變更 (請於下欄填寫舊身分證號、居留證號、姓名或出生日期) 申請人免繳交工本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首次新卡申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原因 _____ (應繳回原卡)					
聯絡電話	(日)		(手機)			
現籍地址	郵遞區號					
領卡人簽章：						
申請單號		琉球鄉公所 審核		收件 (款)章		申請者簽章

備註：【申請對象】：曾設籍本鄉合計五年(含)以上之非在籍民眾。

【辦理方式】：

- 一、尚未領有本所核發之「優惠卡」者：
請備妥可看出曾設籍本鄉五年以上戶籍謄本影本乙份、二吋相片一張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
連同本表填妥後至琉球鄉公所觀光課辦理。(郵寄辦理者務必留下電話號碼，可請人領回或
附回郵掛號信封領回卡片)。
- 二、已領有本所核發之「優惠卡」者：
如因遺失、毀損(如卡片折損)、更換照片、身分資料變更(如變更姓名或身分證號)等原因申請
換發者，請持原證件、二吋相片一張及工本費一百五十元整，至琉球鄉公所觀光課辦理補換發作業。

正面填寫的姓名、身分證號、出生日期務必與所貼證明文件影本相符

<p style="color: red;">請貼牢</p> <p style="color: red;">身分證明文件正面影本</p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margin-top: 10px;">請以膠水黏貼身分證明文件影本</div>	<p style="color: red;">請貼牢</p> <p style="color: red;">身分證明文件背面影本</p>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margin-top: 10px;">請以膠水黏貼身分證明文件影本</div>
---	---